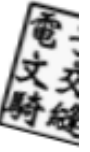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73001台南縣新營市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白家俐
電話：06-6334548
傳真：06-6330995
電子信箱：engb33@msl.tainan.gov.tw

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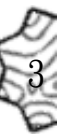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010298677A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本市峻聯交通有限公司之「白河區關帝段726地號土石方資源堆置場」（土資場流向編號：DGD18753），其核准營運許可期限至101年4月16日止，請轉知所屬工程單位及早規劃餘土流向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原臺南縣政府96年4月16日府工管二字第0960081204號函核准峻聯交通有限公司營運許可續辦。
- 二、旨揭場所營運許可期限至101年4月16日止，所辦工程如有營建餘土運送至該土資場者，為避免未能於核准營運許可期限內完成載運，惠請貴單位及早另行規劃餘土流向。

正本：內政部營建署、經濟部水利署、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局、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、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、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局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觀光局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、交通部鐵路改建工程局南部工程處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高雄工務段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嘉義工務段、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南區工程處、交通部公路總局東西向快速公路南區工程處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、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五區養護工程處、臺灣省嘉南農田水利會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(請轉知各學校)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(請轉知各區公所)、各縣市政府(不含臺南市、含直轄市及福建省)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南區營業處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南區工程處



臺北市政府 1010412



AAAA10111998700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共工程處新建工程一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共工程處新建工程二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共工程處養護工程一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共工程處養護工程二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共工程處公園管理一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公共工程處公園管理二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工程企劃科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一股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二股

2012/04/12
12:19:19



裝

訂

線

